

江苏凯达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合法合规的承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鉴于江苏凯达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按照《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及相关文件的要求，发行人及相关责任主体承诺如下：

一、发行人承诺

发行人郑重承诺：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期间，发行人不存在组织、参与内幕交易、操纵市场等违法违规行为或者为违法违规交易发行人股票提供便利的情形。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江苏国冶控股有限公司郑重承诺：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期间，本企业不存在组织、参与内幕交易、操纵市场等违法违规行为或者为违法违规交易发行人股票提供便利的情形。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许亚南、万亚英郑重承诺：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期间，本人不存在组织、参与内幕交易、操纵市场等违法违规行为或者为违法违规交易发行人股票提供便利的情形。最近36个月内本人不存在以下情形：担任因规范类和重大违法类强制退市情形被终止上市企业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且对触及相关退市情形负有个人责任；作为前述企业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且对触及相关退市情形负有个人责任。

三、发行人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发行人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郑重承诺：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期间，本人不存在组织、参与内幕交易、操纵市场等违法违规行为或者为违法违规交易发行人股票提供便利的情形。最近36个月内本人不存在以下情形：担任因规范类和重大违法类强制退市情形被终止上市企

业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且对触及相关退市情形负有个人责任；作为前述企业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且对触及相关退市情形负有个人责任。

特此承诺！

江苏凯达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